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1、投资种类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 182 天（含本数）的国债逆回购品种。
- 2、投资金额：公司及下属公司在任一时点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 1.5 亿元人民币。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- 3、特别风险提示：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2022 年 11 月 22 日，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1.5 亿元人民币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投资概述

- 1、投资目的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，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产回报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- 2、投资额度：公司及下属公司在任一时点用于投资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不超过 1.5 亿元人民币。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滚动使用。
- 3、投资品种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有抵押且期限不超过 182 天（含本数）的国债逆回购品种。
- 4、投资期限：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。

5、资金来源：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资金来源合法合规。

6、审批程序：此次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7、本次投资国债逆回购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投资品种不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。

二、内控制度

1、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规制度的要求进行投资。

2、公司已制订《投资理财管理制度》，规范了公司投资理财的行为，有利于公司防范投资风险，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。

三、投资存在的风险

1、市场风险：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，当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，相应的汇率和利率等市场价格出现波动，可能会对公司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产生一定影响。

2、利率风险：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在初始成交之时利率即已锁定，收益大小也已确定，因此在逆回购到期日之间市场利率波动对已发生的交易没有影响。

3、履约风险：公司拟开展的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，系采用标准券方式的质押式回购交易，不存在履约风险。

四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1、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，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产回报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优化资产结构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2、目前在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、周期短而灵活、收益相对较高等优点，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，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，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，财务状况稳健，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2023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不超过 1.5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公司目前经营良好、财务状况稳健，当前自有资金比较充足。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公司及下属公司在2023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.5亿元人民币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，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2023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，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2022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22 日